
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道诚力公司”）通知，获悉道诚力公司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票解除质押。

一、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37,060,000 股质押给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0257%。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了《股东股份质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3）。2018 年 1 月 5 日，道诚力公司将质押给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票 31,830,000 股解除质押并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，上述解除质押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.3164%，占道诚力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55.2604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道诚力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57,6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8111%，其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票 5,23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7092%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9.0799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股份解除质押对账单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八日